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1-101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离岗员工费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推进“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落地实施，确保公司人力资源战略匹配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持续优化公司人力资源组织结构，建设高效、精干、专业化、年轻化的员工队伍，满足公司业务高速增长与安全合规生产的双重需要，于近期整合修订了《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员工离岗暂行办法》（以下简称《离岗暂行办法》）。为保障该制度实施，减轻公司未来对离岗员工的安置压力，充分保障离岗员工的合法权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一次性计提 2022-2024 年度符合办理离岗手续员工自离岗时起至退休期间的费用预计人民币 1.5 亿元（实际计提金额以精算报告为准），预计对公司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影响为人民币-1.125 亿元（具体金额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一、《离岗暂行办法》的制定及实施背景

公司在重组改制设立时有大量员工系由原海南钢铁公司分流而来。近年来，随着公司铁矿业务生产模式由露采转为了地采，原露采岗位员工需分流转岗到地采或其他岗位。但前述改制进入公司的员工大多因年龄偏大无法满足地采岗位的工作需要，亦不能满足公司新业务发展的需要，转岗相对困难。

在此背景下，公司分别于 2014 年、2016 年开始推行临近退休年龄的管理人员和普通员工的离岗政策。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办理各级员工离岗共 1524 人，有效释放了公司的用工压力、优化了公司员工年龄结构、促进了公司员工队伍的年轻化。

目前，公司正处于落地“十四五”发展战略的关键时期，面临较大的业务转型和发展压力。为确保公司人力资源战略匹配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持续优化公司人力资源组织结构，满足公司业务高速增长与安全合规生产的双重需要，公司拟继续推行员工

离岗政策，并将公司原《三级及以上领导退居二线暂行办法（修订）》与《员工离岗待退暂行办法（修订）》整合修订为《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员工离岗暂行办法》。

二、《离岗暂行办法》主要内容

（一）适用范围

公司重组改制设立时进入公司及各子（分）公司的员工。

（二）离岗审批程序及待遇

符合离岗条件的员工个人提出离岗申请后，其所在单位按照管理权限逐级审批。经批准离岗的员工统一与公司签订《员工离岗协议书》，并办理离岗相关手续。

员工在离岗期间的薪酬以本人办理离岗时的岗位或职务的薪酬标准按照《离岗暂行办法》约定的比例发放。

（三）其他规定

员工离岗期间与公司保留劳动关系。员工离岗期间的工龄连续计算。离岗员工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由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办理退休手续。正式退休后，不再享受离岗待遇。

员工离岗期间，应遵纪守法，遵守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不得以公司名义从事经营等任何活动，不得损坏公司的合法权益；若在公司外务工所发生的劳动争议或纠纷、人身伤害等情况，相关责任由员工本人承担。

三、本次离岗员工费用计提的具体金额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保障离岗员工合法权益，公司于2018年底一次性计提了当年及后续三年（即2019-2021年度）符合办理离岗手续员工自离岗之日起至退休期间的费用人民币3.27亿元。

为确保《离岗暂行办法》顺利执行，公司拟继续一次性计提后续三年（即2022-2024年度）符合办理离岗手续员工自离岗之日起至退休期间的费用。经测算，公司2022-2024年度符合离岗条件员工共计570人，自离岗之日起至退休期间的费用总额预计为人民币1.5亿元（实际计提金额以精算报告为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规定，本次计提金额列入公司管理费用，预计将增加公司当期管理费用人民币1.5亿元，同时增加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人民

币 1.5 亿元；预计对公司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影响为人民币-1.125 亿元（具体金额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四、本次离岗员工费用计提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离岗员工费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离岗员工费用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和战略发展规划，有助于保障离岗员工的合法权益，减轻公司未来对离岗人员的安置压力。同时，本次费用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0 日